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发布编号为“临 2014-015”号《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经自查，由于工作人员笔误，现对公告中“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”的“仓库租赁”2013 年交易金额及 2013 年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更正，更正后的“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”如下：

2014 年公司将继续与关联人在采购商品、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等方面继续发生持续性关联交易。

序号	交易类别	关联方	2014 年预计交易总金额	2013 年交易总金额	2013 年授权交易总金额
A	采购原、辅材料及其他商品	佳通亚太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上海精元机械有限公司	不超过 18 亿元	12.76 亿元	不超过 18 亿元
B	采购固定资产	佳通亚太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上海精元机械有限公司	不超过 0.8 亿元	0.23 亿元	不超过 0.8 亿元
C	销售货物	佳通亚太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上海精元机械有限公司	不超过 50 亿元	45.36 亿元	不超过 55 亿元
D	提供劳务	佳通轮胎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	不超过 0.20 亿元	0.09 亿元	不超过 0.20 亿元
E	销售固定资产	新加坡佳通轮胎私人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	不超过 0.10 亿元	0.09 亿元	不超过 0.10 亿元
F	仓库租赁	佳通轮胎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	不超过 0.02 亿元	0.01 亿元	不超过 0.02 亿元
合计		—	不超过 69.12 亿元	58.54 亿元	不超过 74.12 亿元

注：2014 年预计交易总金额会随着商品交易价格和总量的变化而变化，此处为预计最高交易总额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九日